

##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刘卫女士、吴良卫先生和卢青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独立董事津贴调整情况

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地区经济发展状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独立董事履职工作量和专业性，拟将独立董事津贴调整为每人税前8万元人民币/年，其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当月开始执行。

####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参考了经营规模、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有利于调动独立董事工作积极性，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独立董事津贴调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9日